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万通证券”）签署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自2011年4月25日起增加中信万通证券为我司旗下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德盛稳健混合；基金代码：255010）、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基金代码：257010）、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国联安安心成长混合；基金代码：253010）、国联安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德盛股票；基金代码：前增257020，后增257021）、国联安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势股票；基金代码：前增257030，后增257031）、国联安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红利股票；基金代码：前增257040，后增257041）、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253020，B类253021）、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基金代码：257050）、国联安双债中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场外代销机构的公告

安双债中证100指数分级；基金代码：162509）、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商品ETF联接基金；基金代码：257060）和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货币；基金代码：A类253050，B类253051）的场外代销机构。

（一）业务范围：投资者可在中信万通证券的营业网点办理开户及以下业务：国联安德盛稳健基金、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基金、国联安安心成长混合基金、国联安精选股票基金、国联安优势股票基金、国联安红利股票基金、国联安增利债券基金、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基金、国联安上证商品ETF联接基金和国联安货币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国联安双债中证100指数分级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1、本公告仅就增加中信万通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场外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等业务的事项予以公告。今后中信万通证券若代理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将另行公告。

2、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基金”）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协商，在目前光大银行已代销银河基金旗下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础上，根据双方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11年4月25日起光大银行开始代销银河信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银河信谊添利债券；基金代码：银河信谊添利债券 A 519667、银河信谊添利债券 B 519666、A、B类基金份额可互相转换）、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保本混合；基金代码：519676，募集期为2011年4月25日至5月25日）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通过光大银行以下57个城市400多个网点办理开户和申购、赎回等业务：北京、哈尔滨、深圳、上海、青岛、大连、长春、重庆、广州、昆明、武汉、烟台、海口、厦门、福州、成都、苏州、沈阳、宁波、合肥、太原、天津、南京、郑州、杭州、济南、西安、长沙、南宁、石家庄、无锡、呼和浩特、南昌、柳州、台州、珠海、三亚、丹东、大庆、汕头、佛山、常熟、绍兴、长乐、余姚、慈溪、昆山、株洲、泉州、东莞、曲靖、宁夏、张家口、吴江、太仓、洛阳、芜湖等。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595 网址：www.cdbank.com 投资者也可到光大银行各网点进行咨询。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200-860 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5日

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新增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协商，自2011年4月25日起，上述公司开始代理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676）的销售业务。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募集期为2011年4月25日至5月25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三、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95513 网址：<http://www.htlq.com> 四、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网址：www.galaxyasset.com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5日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1-19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公司股票简称：豫能控股，股票代码：001896 截止2011年4月22日，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4月20日、4月21日、4月22日）日收盘价较前期最高收盘价累计超过20%，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和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董事会核实确认：（一）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二）近期未发现有关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未将要发生重大变化；（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五）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有买卖公司股票。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风险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风险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风险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风险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风险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风险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风险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风险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关于新增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11年4月25日起华泰联合开始代理本公司旗下的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88888）的销售业务。

本基金募集认购期为2011年4月25日至2011年5月13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一、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路90号东部软件园1号楼2楼 邮编：310012 电话：0571-28191852 传真：0571-28191836 联系人：张伊婷 客户服务电话：0571-2882 2288、4006-321-321（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zsfund.com 二、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沈晓明 电话：0571-87925129 传真：0571-87818329 联系人：乔璇 客服电话：0571-96336（上海地区：962336） 公司网址：www.ctse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风险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风险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股票简称：中环股份 股票代码：002129 公告编号：2011-30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中环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欣公司”）与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舟新能源”）签订《太阳能晶硅片供应-采购长期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合同”）。

一、合同风险提示：1、供应-采购框架协议中部分重要条款如价格、付款方式等将在实际采购订单中明确，有可能存在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而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风险。2、如市场价格大幅波动，或受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存在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风险。

二、合同当事人情况介绍：1、基本情况：公司名称：天津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三鲁公路719弄58号315室K座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零伍佰万元 法人代表：侯正全 经营范围：可再生能源领域的咨询、投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安装、运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合同主要内容：1、合同履行期限：2011年4月至2013年3月 2、合同总金额：约11.37亿元人民币。3、环欣公司在合同约定的年供应量基础上，有权增减不超过10%的供应量而不构成违约，但须在该供应开始前不少于45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神舟新能源，并得到神舟新能源的确认。环欣公司有责任将合同年度内减少或增加的供应量在下一年度供应时将差额补足或扣除。

4、对于双方约定的供货数量，如果由于神州新能源单方面原因未能及时订购采购环欣公司生产硅片，神州新能源应承担相关的责任并向环欣公司赔偿违约的直接经济损失。具体违约责任在每月的订单中明确约定。实际供货量以双方每月签订的订购合同总量为准，神州新能源按月或每批次发货量全额支付货款。

5、神舟新能源应该按照达成的产品价格给环欣公司付款，价格双方协商按照每月实际市场价格环欣公司给予神舟新能源3%-5%的价格优惠。若是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双方每月按30-50万片议价一次。

6、产品规格-质量应符合合同附录的约定，双方应签订硅片技术协议，并按技术协议规定的产品标准进行验收交接。

7、如果由于神舟新能源单方面原因发生逾期付款，神舟新能源将承担相关责任并向环欣公司赔偿违约的直接经济损失；如果由于环欣公司单方面原因发生部分不能供货或逾期供货，环欣公司将承担相关的责任并向神舟新能源赔偿违约的直接经济损失。具体违约责任在每月的订单中明确约定。合同任何一方对违约行为将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但责任范围的限制不影响产品检验条款，或者其中一方对于己方违约不利或非有意行为引起的损失负责。

8、因合同纠纷导致双方合同终止，不应影响合同履行日期前双方应尽的责任和为免终止合同而在合同中所规定的其他责任。

9、若对合同产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原告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合同的签订将巩固和发展双方之间的良好的合作关系，与之合作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太阳能硅片业务的产销规模，开拓国内市场，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1、合同中部分重要条款如价格、付款方式等将在实际采购订单中明确，有可能存在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而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风险。2、如市场价格大幅波动，或受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存在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伙责能晶硅片供应-采购长期框架协议》文本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股票简称：中环股份 股票代码：002129 公告编号：2011-31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4月22日以书面和电子数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董事、监事。董事应参会11人，实际参会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会议表决以董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在公司一名监事监督下统计表决结果。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授权全资子公司环欣公司签订《太阳能晶硅片供应-采购长期框架协议》。 表决票11票，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另行通知。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票11票，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2011年4月22日巨潮资讯网。 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2日

关于新增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11年4月25日起华泰联合开始代理本公司旗下的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88888）的销售业务。

本基金募集认购期为2011年4月25日至2011年5月13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一、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路90号东部软件园1号楼2楼 邮编：310012 电话：0571-28191852 传真：0571-28191836 联系人：张伊婷 客户服务电话：0571-2882 2288、4006-321-321（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zsfund.com 二、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沈晓明 电话：0571-87925129 传真：0571-87818329 联系人：乔璇 客服电话：0571-96336（上海地区：962336） 公司网址：www.ctse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风险提示（一）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二）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二、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中信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